公司代码:600900 公司简称:长江电力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刘伟平	其他公务	刘海波
副董事长	何红心	其他公务	刘海波
董事	黄劲	其他公务	滕卫恒
董事	苏天鹏	其他公务	滕卫恒
董事	吴迪	其他公务	赵新炎
董事	孙正运	其他公务	赵新炎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江电力	600900
GDR	伦敦证券交易所	China Yangtze Power Co.,Ltd.	CYPC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宁	高霞
电话	027-82568888	027-82568888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三阳路88号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三阳路88号
电子信箱	cypc@cypc.com.cn	cypc@cypc.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61,351,112,997.94	559,208,340,046.84	559,208,340,046.84	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131,353,669.07	221,338,010,639.92	221,338,010,639.92	-2.3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7,929,268,927.18	36,697,614,066.72	36,697,614,066.72	3.36
利润总额	18,108,793,199.71	15,555,686,963.90	15,555,686,963.90	1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55,694,774.53	13,056,352,473.55	13,056,352,473.55	1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94,030,444.04	13,190,192,509.73	13,190,192,509.73	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28,313,774.37	23,991,186,511.61	23,991,186,511.61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5	6.09	6.09	增加0.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31	0.5336	0.5336	13.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31	0.5336	0.5336	13.02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75,01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47	10,636,013,637	0	质押 745,630,4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4.61	1,128,697,709	0	未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4.04	988,076,143	0	未知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	978,728,709	0	无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5	917,229,606	0	未知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0	880,000,000	0	无
云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7	555,648,163	0	质押 384,554,438
长江三峡集团实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	454,837,184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70	417,069,407	0	未知
昆明云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	400,000,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长江三峡集团实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昆明云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尚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03年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03三峡债	038006.IB;120303.SH	2003-08-01	2033-08-01	3,000,000,000.00	4.86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长电01	136762.SH	2016-10-14	2026-10-17	3,000,000,000.00	3.3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G22长电2	185241.SH	2022-01-17	2027-01-18	2,000,000,000.00	3.1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4长电K1	240703.SH	2024-03-12	2034-03-13	2,000,000,000.00	2.7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长电K2	241935.SH	2024-11-12	2034-11-13	1,000,000,000.00	2.46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6长电K1	244675.SH	2026-02-03	2029-02-04	2,000,000,000.00	1.8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6长电K2	244851.SH	2026-03-18	2029-03-18	1,000,000,000.00	1.7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6长电K3	244852.SH	2026-03-18	2031-03-18	2,000,000,000.00	1.9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6长电K5	245376.SH	2026-06-03	2036-06-04	1,500,000,000.00	2.0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2长电MTN002B	102280472.IB	2022-03-08	2027-03-10	1,000,000,000.00	3.44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2长电GN001	132280079.IB	2022-08-25	2027-08-29	1,000,000,000.00	2.8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4长电MTN001A	102484487.IB	2024-10-18	2027-10-21	3,000,000,000.00	2.18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4长电MTN001B	102484488.IB	2024-10-18	2029-10-21	1,000,000,000.00	2.27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长电MTN001	102501203.IB	2025-02-21	2035-02-24	2,000,000,000.00	2.04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5长电MTN002	102581777.IB	2025-04-21	2035-04-22	3,000,000,000.00	2.16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5长电MTN003	102582083.IB	2025-05-15	2030-05-16	2,000,000,000.00	1.8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	25长电MTN004(科创债)	102582549.IB	2025-06-19	2028-06-20	3,000,000,000.00	1.6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6长电MTN001(科创债)	102680455.IB	2026-02-03	2031-02-04	1,000,000,000.00	1.87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26长电MTN002(科创债)	102680453.IB	2026-02-03	2031-02-04	1,000,000,000.00	1.87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6长电MTN003	102682506.IB	2026-07-08	2036-07-09	2,000,000,000.00	2.0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6长电MTN004	102682494.IB	2026-07-08	2036-07-09	2,000,000,000.00	2.06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长电SCP001	012681737.IB	2026-07-09	2026-12-07	2,500,000,000.00	1.3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6长电SCP002	012681735.IB	2026-07-09	2027-02-25	2,500,000,000.00	1.34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9.36	58.2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7.42	6.1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4人,实到8人,委托出席6人,其中刘伟平董事、何红心董事委托刘海波董事,黄劲董事、苏天鹏董事委托滕卫恒董事,吴迪董事、孙正运董事委托赵新炎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刘海波董事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江西寻乌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将江西寻乌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154,780万元,增资款项一次性全额出资到位,其中公司新增认缴金额63,637.80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伟平、何红心、刘海波、袁英平、金和平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公司党委统战部的议案》。

同意成立公司党委统战部,与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合署办公。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鲁雪女士为公司审计部主任的议案》。

同意聘任鲁雪女士为公司审计部主任。

附:鲁雪女士简历

1984年8月出生,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长江电力企业管理部(审计部、法律事务办公室)审计主任、风控与合规主任,审计部专项审计主任、副主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26年9月3日(周四)10:00-11:00
- 会议方式:视频会议
- 视频平台:小鱼易连(会议号9025025012、密码600900)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日12: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cypc@cypc.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召开业绩说明会。具体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6年9月3日(周四) 10:00-11:00

二、会议类型

视频会议(采用小鱼易连视频会议系统)

三、参加人员

公司经理层

四、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蔡 强

(二)电话:027-82568888

(三)邮箱:cypc@cypc.com.cn

特此公告。

附件:小鱼易连入会使用说明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件

小鱼易连入会使用说明

一、电脑客户端下载及使用示例如下:

1.注册/登录客户端

访问小鱼易连官网下载中心(http://www.xylink.com/download),下载小鱼易连PC客户端软件。

成功注册小鱼易连账号后,您可通过以下方式登录PC客户端:

账号密码登录:输入注册的账号、密码,点击登录按钮。

手机验证码登录:输入手机号码和通过短信获取的验证码,点击登录按钮。

2.加入会议

您可输入云会议号或小鱼终端号码加入会议。

备注:您可根据实际需要,勾选入会时关闭摄像头或入会时静音的功能;也可通过菜单【设置→音频】和【设置→视频】,提前设置入会时摄像头或麦克风选项,无需每次入会时重复勾选。

二、手机移动端下载及使用示例如下:

1.注册/登录小鱼易连 App

您可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小鱼易连手机App,并根据提示完成注册。

注册成功后,您可通过以下方式登录小鱼易连

App:

账号密码登录:输入账号和密码,点击登录按钮。

手机验证码登录:输入手机号码和通过短信获取的验证码,点击登录按钮。

其他登录/微信登录

备注:若您希望快速加入指定会议,也可点击加入会议按钮,无需注册登录,直接输入云会议号即可加入视频会议。

2.加入会议

输入云会议号或小鱼易连终端号,或直接点击下方的历史通话记录,点击加入会议按钮,发起视频呼叫。

备注:您可根据需要,选择是否开启入会时静音或入会时关闭摄像头功能。

公司代码:600516 公司简称:方大炭素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2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大炭素	600516	ST方大
GDR	瑞士证券交易所	Fangda Carbon	FDCB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晓菡	张爱艳
电话	0931-6239195	0931-6239195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炭素路11号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炭素路11号
电子信箱	fdts730084@fangdacarbon.com	fdts730084@fangdacarbo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368,145,406.43	20,945,413,318.14	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71,373,612.42	16,419,131,140.05	0.9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70,546,816.99	1,690,301,864.53	16.58
利润总额	229,685,553.08	55,920,492.03	3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944,628.83	54,532,693.19	21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98,632.68	8,345,809.59	2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43,166.50	-290,759,111.2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57	0.0034	增加1.032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49	0.0144	211.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49	0.0144	211.81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5,59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6	1,524,413,321	0	质押 674,708,590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	192,759,565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89	35,835,186	0	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心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32,927,454	0	无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62	24,999,824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24,505,100	0	无
曹显	境内自然人	0.47	18,814,921	0	无
方威	境内自然人	0.46	18,480,200	0	无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沪	其他	0.32	13,000,00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9,169,538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与自然人股东方威先生为一致行动关系,其余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26-075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炭素或者公司)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方大炭素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公司202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76)。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6年1-6月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0,944,628.83元(未经审计),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410,637,063.3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280元(含税)。截至2026年8月28日,公司总股本4,025,970,368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168,853,765股后为3,857,116,603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126,513,424.5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7)。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26-076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33号《关于核准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炭素或者公司)于2013年6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3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184,266,9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89元/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96,015,374元。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同]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国浩验字(2013)702A0001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13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

二、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于2025年11月再次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年7月,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泰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3年10月,因部分募集资金将由全资子公司成都炭材用于投资3万吨/年特种石墨制造与加工项目,公司、成都方大炭复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炭材,曾用名:成都炭素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驿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9月,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沈阳泰山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余额转入公司在广发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续销户时结算的利息将一并转入新募集资金专户。2017年10月,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7月,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4年10月,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5年5月,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为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用账户。2025年6月,公司与保荐机构、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万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初始金额	期末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泰山支行	1,106,399,792.00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691,999,849.00	募集资金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募集资金余额:	29,655,261.88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万泉支行		募集资金余额:	98,587,953.18
合计	1,798,399,641.00		128,243,215.06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2,384,267.00元,扣除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796,015,374.00元。

注2:公司分别于2026年5月和8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合计为12亿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128,243,215.06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其中,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余额29,655,261.88元,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万泉支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98,587,953.18元。

三、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3万吨/年特种石墨制造与加工项目及10万吨/年油系针状焦工程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3万吨/年特种石墨制造项目已投入本次募集资金14,683.30万元(含利息)和公司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节余37,885.70万元(含利息)。(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以及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将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节余30,570万元用于该项目);10万吨/年油系针状焦工程项目由于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经公司2016年6月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终止该项目。2023年2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中募集资金使用规模的议案》,同意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控股子公司成都炭材“3万吨/年特种石墨制造与加工项目”,将原拟投入“3万吨/年特种石墨制造与加工项目”的2013年募集资金本息合计23,073.03万元归还存放至公司2013年募集资金其他专户,经2023年2月27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3年2月28日,成都炭材将原拟投入“3万吨/年特种石墨制造与加工项目”的2013年募集资金本息合计23,073.03万元归还存放至公司2013年募集资金其他专户,并根据提示完成注册。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2024年4月1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发展规划,围绕绿色工厂建设和智能装备提升,为提升公司的产业升级能力,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绿色工厂建设及智能装备提升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额37,694.07万元,所用资金全部为募集资金。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意见。截至2026年6月30日,绿色工厂建设及智能装备提升项目已投入本次募集资金7,690.30万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3年7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项。

(1)2013年9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该笔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3年10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4年4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4年5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了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已于当年7月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2.公司于2014年8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项。

公司于2015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扩大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范围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范围扩大至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有效期等其他约定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2014年8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了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该笔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4年9月,公司续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该笔银行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2月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5年1月,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向其购买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该笔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5年4月,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向其购买“银河金山”保本固定收益凭证539期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8月3日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2)2014年8月,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了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4年9月,公司续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了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4年12月,公司续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5年1月,公司续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5年4月,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其购买“银河金山”保本固定收益凭证519期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7月30日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3)2014年8月,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了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5年3月,公司续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购买了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5年6月,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向其购买“银河金山”保本固定收益凭证681期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8月5日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3.公司于2015年3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成都炭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项。

2015年4月,公司子公司成都炭材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000万元向其购买“银河金山”保本固定收益凭证463期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4.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项。

2015年8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理财产品,该笔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2015年12月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75,000万元购买了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大额存单产品,该笔银行理财产品已收回本金及收益;2016年5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5,000万元以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于广发银行沈阳分行,2016年6月,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5.公司于2016年8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项。

2016年8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0,000万元购买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